

最新厂里面工作总结(优质5篇)

总结是对过去一定时期的工作、学习或思想情况进行回顾、分析，并做出客观评价的书面材料，它可使零星的、肤浅的、表面的感性认知上升到全面的、系统的、本质的理性认识上来，让我们一起认真地写一份总结吧。什么样的总结才是有效的呢？下面是小编整理的个人今后的总结范文，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厂里面工作总结篇一

甲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职务：

乙方：

性别： 年龄：

居民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根据《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本合同为定期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年月日，其中试用期。

本合同终止。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四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倒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五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第六条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甲方每月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工资，工资不低于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元。

第十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超过本合同第四条第2款规定的，按《劳动法》第44条支付工资报酬。

第十一条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元。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交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三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甲方为乙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第十六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规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七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发

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二十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一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二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 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九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三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四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 复员退伍义务兵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4. 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五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县以上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六条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合同：

1. 在试用期内的；
2. 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 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期限届满，劳动合同即终止。双方当事人在本合同期满前天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九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甲乙双方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第三十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2. 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需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25%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12个月：

1. 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三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能按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除全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50%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五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6个月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偿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50%，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100%。

第三十六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

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序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八条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服务(工作)每满一年培训费和招接收费总额的20%递减；服务(工作)满5年不再偿还。

第三十九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四十条甲方以下规定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签章)

代表人：代表人：

厂里面工作总结篇二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2. 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3.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甲方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 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九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4、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经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5、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十条第三款，第四款的规定解除本合同：

- 1、患病或负伤，在规定医疗期内的；
-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县以上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十条第三款、第四款解除本合同。

-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厂里面工作总结篇三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自愿订立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2、双方约定的试用期限为__月。

第二条 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从事__(岗位或工种)工作，工作地点在__市__县(区)。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地点和工作岗位(工种)。

第三条 乙方义务：

1、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2、乙方应当遵守甲方_定的各项规章制度_度和劳动纪律。

第四条 乙方在合同期内享有国家规定以及本企业安排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

第五条 双方确定乙方实行以下工资形式：

1、乙方按照甲方的工资分配_度和标准享受所在岗位工资待遇，其具体工资标准为：基本工资___元，其他津、补贴以实际绩效考核确定。

2、按甲方依法_定的工资支付_度执行。

第六条 应乙方请求，甲方将应当向社保部门缴纳的由甲方承担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直接支付给乙方，由乙方以个体户参保的形式自行办理社保手续及缴纳费用。

第七条 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四川省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建立健全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_度。

第八条 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九条 甲方有义务负责对乙方进行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_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十条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劳动合同。符合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出现，甲方和乙方均可依照《劳动合同法》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

第十一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严重违反甲方_定的各项规章_度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5、乙方依法被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二条 《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劳动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本合同即行终止。

第十三条 乙方违反甲方规章制度，对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双方协商签订的以下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协议，如部分条款与本合同不一致，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五条 双方协商一致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厂里面工作总结篇四

甲方：

乙方：

根据《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于 年 月 日终止。

2、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为 年 月 日;以乙方完成 工作任务为合同终止时间。

第二条 甲方招用乙方在 项目工程中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甲方可以按照乙方能够完成操作的工种 临时调整乙方工种岗位。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四条 甲方应当在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前对乙方进行入场施工安全教育。甲方应当对已取得电工、焊工、登高作业等特殊工种操作证书的乙方进行岗前培训(或书面交底)后，方可上岗作业。

第五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六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和各种规章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按岗位工资发放;

甲方应在每月 日前计发乙方的工资，并由乙方签字确认。

甲方应在劳动合同终止、解除时一次性付清乙方的工资。

第八条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制度、劳动纪律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第九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二) 有打架斗殴、偷窃、赌博等违法、违纪行为的；
- (三)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四) 严重违反甲方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和甲方劳动纪律的；
- (五)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 在试用期内的；
- (二) 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三) 甲方不能提供安全的劳动条件或者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第十一条 变更、解除、终止、续订本合同，应在规定的时限前通知对方，不得擅自变更、解除、终止本合同。

第十二条 甲方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时，应给乙方出具终止、解除劳动合同证明书。甲、乙方违法解除劳动合同，应按相关劳动法规给对方以赔偿。

第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一年内向工程所在地(区、县)有管辖权的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直接到裁决书之日

起按法定期限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及其他专项协议作为本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规定相悖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十七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厂里面工作总结篇五

甲方：

乙方：

为确立双方的劳动关系，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v^劳动法》和《^v^劳动合同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经双方平等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并订立下列条款：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 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个月。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个月。

2、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法定终止情形出现时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个月。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

1、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车间生产岗位(工种)工作，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2、乙方应按照甲方对本岗位生产(工作)任务和责任制的要求，完成规定的数量、质量指标。

第三条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培训

1、甲方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和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并对乙方进行安全卫生教育，杜绝违章操作和违章指挥。

2、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必须告知乙方所从事的工作(生产)岗位，存在职业危害因素的名称、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后果。按国家规定定期安排从事职业危害工作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3、实行对女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和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间，甲方按国家规定为其提供劳动保护。

4、甲方应根据需要对乙方进行必要的职业培训或为乙方接受

职业培训提供必要的条件。

第四条 劳动纪律

1、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应当依法制定和健全内部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依法对乙方进行规范和管理。

2、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3、乙方违反劳动纪律、操作规程，造成甲方财产设施损坏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五条 劳动报酬

1、试用期的工资标准为 元/月。试用期满后，乙方的月工资采用计件形式计发工资。甲方承诺每年春节前结清上年全部工资。

2、公司设出勤奖，按每月28天计算(下雨停工、断料或机械损坏维修期间不计入内)，每月100元计发，按年度结算。

3、甲方应当按照国家规定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甲方支付有困难的，经职工本人或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同意，可以延期支付。

第六条 保险福利

1、甲方为乙方申报工伤意外事故保险，工伤保险投保费用由甲方承担。

2、乙方在工作中违反操作流程和企业公布的其他规章制度并

引起工伤事故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

3、乙方日常可向甲方借支生活费用(须经生产主管签字审批)，但每月借款不得超过待发放工资的20%。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

1、双方协商同意的；

2、由于不可抗力或合同订立时依据的其他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本项所称重大变化主要指甲方调整生产项目，机构调整、撤并等。

第八条 合同的终止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应即终止：

1、本合同期限届满；

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终止情形。

第九条 合同的解除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甲方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 双方不能依本合同第八条第3项的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4、乙方提前三十日(试用期提前三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乙方担任重要职务或执行关键任务并经双方约定乙方不得解除本合同的除外。

5、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 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 《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条 本合同终止或解除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不得无故拖延或拒绝。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续订

1、本合同期限届满后，经双方协商本合同可以续订。

2、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除乙方提出订立固定期

限劳动合同外，应当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十二条 经济补偿和违约责任

1、合同期内，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补偿办法按《劳动合同法》及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2、合同期内，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的，除本合同第九条第5款规定的情形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为乙方所实际支出的培训费用和招聘费用1000元(若乙方从事特殊工种，金额为1500元)。赔偿办法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劳动争议的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坚持协商谅解为主，协商不成的，可以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约定。

有国家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合同期内，如所定条款与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不符的，按新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双方事后就有关事宜达成补充或者变更协议的，由双方签订书面补充或者变更协议确定。

第十七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